书面委托书

合肥包河区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：

本人 （身份证号码： ），现委托 (身份证号码: )负责代为办理共青团合肥市包河区委员会、包河区财政局、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、合肥市包河区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、包河区住建局劳务派遣人员招聘资格复审相关事宜,请予以办理，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我本人承担,与贵单位无关。授权有限期:2023年 月 日-2023年 月 日。
 特此申明!

 委托人签名：

 日 期： 年 月 日